

证券代码：688353

证券简称：华盛锂电

公告编号：2024-021

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股。
- 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，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发展战略、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，拟定 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股。
-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7,467.48 万元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6,870.84 万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0,924.03 万元。

鉴于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数，综合考虑公司盈利状况、发展战略、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，为保障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定 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，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本次利润分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：2024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施中期现金分红，分红总额为 47,312,503.50 元；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、要约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40,309,033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，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87,621,536.5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50.16%。其中，以现金为对价，采用要约方式、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（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）金额 0 元，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47,312,503.5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 27.09%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未触及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2.9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，审议并全票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的情形，不存

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事项。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2、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